

任务驱动教学模式在高校法律实践教学中的应用探索

刘章

安徽财经大学，安徽 蚌埠 233030

DOI: 10.61369/ETR.2025480007

摘要：随着法律职业环境的日益复杂，社会对高素质法治人才的需求局限于理论知识的掌握，更加强调其解决实际法律问题的能力，法律实务技能以及职业伦理素养。然而，传统高校法律实践教学在一定程度上存在教学模式僵化、理论与实践脱节、学生参与度不高等问题，这也导致学生在学习过程中出现困难，难以满足新时代法治人才培养的要求。任务驱动教学模式以建构主义理论为基础，通过设计模拟、真实的法律职业情境，引导学生深入思考和解决问题，实现知识的内化。基于此，本文对任务驱动教学模式在高校法律实践中的应用展开分析和研究，以供参考。

关键词：任务驱动教学模式；高校；法律；教学

Exploration on the Application of Task-Driven Teaching Mode in Legal Practice Teaching of Universities

Liu Zhang

Anhui University Of Finance & Economics, Bengbu, Anhui 233030

Abstract : With the increasing complexity of the legal professional environment, society's demand for high-quality legal talents is not limited to the mastery of theoretical knowledge, but also emphasizes their ability to solve practical legal problems, legal practical skills and professional ethics. However, traditional legal practice teaching in universities has certain problems such as rigid teaching mode, disconnection between theory and practice, and low student participation. These issues lead to difficulties for students in the learning process and make it hard to meet the requirements of legal talent training in the new era. Based on constructivist theory, the task-driven teaching mode guides students to think deeply and solve problems by designing simulated and real legal professional scenarios, so as to achieve the internalization of knowledge. Based on this, this paper analyzes and studies the application of the task-driven teaching mode in legal practice teaching of universities for reference.

Keywords : task-driven teaching mode; universities; law; teaching

前言

在高等教育改革的背景下，高校法律实践教学中也积极尝试着教学方法的改革，从而应对当前时代的发展需要。任务驱动教学法作为一种先进、科学的教学方法，能够弥补当前法律实践教学中的缺陷，从而帮助学生获得发展。任务驱动法在法律教学中的应用是一次有效的探索，有助于提高学生的学习积极性，从而获得良好的教学成效^[1,2]。

一、任务驱动教学模式概述

任务驱动教学模式作为教学改革中的一种重要方法，它以学习任务为主线，更加强调学生的主体地位和教师的主导地位。在教学工作开展前，教师会结合学科教学的目标进行综合考虑，从而确定教学的内容，并为学生布置学习任务。在任务的驱动下，积极发挥主观能动性，充分利用不同的方式进行学习，广泛搜集多元化的教学资料，积极分析和利用资料，有助于掌握更多的知识和技能^[3]。这种教学模式强调学生的主体地位，更加注重学生在实践学习中的互动和交流，并设立相应的学习情境，将知识点渗

透到任务情境之中，在其中深入学习和理解知识^[4]。这一教学模式中，小组合作尤为关键，小组内成员在任务完成前应明确各自的职责与分工，在任务下发后，小组成员需要各司其职完成任务，并形成合力。

二、任务驱动模式在法律实践教学中的独特价值

法律教育的本质是职业能力教育，其关键目标在于培养能够运用法律知识解决问题的应用型人才。任务驱动模式与法律实践教学的内在诉求具有契合性，能够体现出不可取代的重要价值：

(一) 破解理论与实践脱节的问题

传统法律教学更加注重理论的讲解，教师向学生讲述法律条款的内涵。经过学习，学生虽然能够熟练记忆法律条文，但却难以应对实务中事实认定模糊、法律关系复杂的问题。任务驱动模式下，学生通过做中学，能够完成具体的法律任务，体会法律如何对接事实^[5]。

(二) 强化法律职业素养的系统性培养

法律职业不仅要求从业者具备扎实的专业知识，还需要具备沟通和协调能力，形成团队协作的意识。任务驱动模式通过小组协作的方式完成复杂的任务，有助于培养学生的分工协作能力和沟通能力。让学生在具体的问题情境中进行思考，形成严谨认真的学习态度。

(三) 契合新时代法律人才培养目标

在我国法治建设的背景下，社会对应用型、复合型人才的需求不断增多。《法律职业资格考试办法》明确了将“法律实务能力”作为考试的重要内容，强调了实践教学在人才培养中的重要地位。任务驱动模式以职业需求为导向，设计了与法律实务岗位契合的任务，能够帮助学生提前熟悉职业流程，掌握关键的技能，为其通过法律职业资格考试，顺利进入法律行业打下坚实的基础。

三、法律实践教学的困境

(一) 实践教学体系碎片化

大多数高校的实践教学较为分散，不同学期都会涉及，呈现出点状分布的特点。大一会开设法律文书写作课程，大二会组织案例讨论，大三开展模拟法庭，大四进行专业实习。虽然在不同阶段的学习侧重点不同，但是各环节之间缺乏有效地衔接。例如，模拟法庭任务与法律文书协作、案例分析课程形成呼应，专业实习缺乏针对性的任务作为指导，这也导致学生的实践能力呈现出断层的现象，无法形成系统的职业能力发展体系。

(二) 学生参与深度不足

在传统的实践教学中，学生处于被动地学习状态，在法律文书写作课程中，学生会按照教师给定的模板填充内容。在案例讨论课程中，学生会跟随教师的思路进行分析^[6]。在模拟法庭中，学生会根据剧本预设的要求完成整个流程。这种教学模式下，学生只能被动地学习，这也不利于学生的独立思考能力的形成和发展，会导致学生缺乏发现问题、分析问题、解决问题的能力，创新思维发展受到限制。

(三) 评价体系单一化

当前法律实践教学的评价方式主要以结果为导向，包括法律文书写作以格式是否正确、内容是否完整为主要标准，模拟法庭则以庭审流程是否规范为核心，评价主体主要是高校教师。这种单一的评价体系存在缺陷：一是忽视了过程性评价，没有能够关注学生在任务完成过程中的表现。二是缺乏行业标准的有效衔接，高校教师往往缺乏实务经验，其评价标准与法律职业需求存在偏差，导致评价结果难以真实反映学生的职业能力水平。^[7]

(四) 师资力量相对薄弱

一方面，双师型师资队伍建设滞后。部分高校法律教师在毕业后会直接来到高校任职，并没有法律领域实务工作的经验。因此，在设计实践任务、指导学生的过程中容易出现教学内容脱离现实情境的问题，任务设计更加倾向于理论。另一方面，实践教学资源的配置并不充足。优质法律案例库、专业法律数据库的访问权限较为有限，模拟法庭、法律诊所等实践场所的设备老化、功能单一，难以满足任务驱动模式的实际需求。

四、任务驱动教学模式在高校法律实践教学中的应用策略

(一) 构建递进式任务体系，解决教学碎片化问题

实践教学体系碎片化的问题体现在教学过程中，各环节缺乏密切的联系，这也导致能力培养呈现出断层化的问题。任务驱动教学模式通过构建基础—综合—创新的三级阶梯式的任务体系，实现教学各环节之间的有效融合与衔接。建立全学段的学习任务链条，能够将任务渗透到大一到大四的各个阶段，从而使学生建立系统化的体系。大一阶段设置法律文书格式规范与基础撰写这类基础的学习任务，为后续的技能学习打下基础^[8]。大二阶段设计民商事案例证据链构建的综合型任务，衔接大一法律文书写作技能，为大三复杂实践任务积累经验。大三阶段开展复杂案件模仿诉讼全流程等任务，整合前两阶段的技能，进而提高自身的跨知识应用能力。大四阶段以专业实习专项任务为核心，将校内的学习任务和校外的实习活动建立联系，真正将学习技能转变为职业能力。

(二) 调动学生主体能动性，解决参与深度不足问题

部分学生在学习活动中参与深度不足的原因在于他们处于被动的学习地位。而任务驱动教学模式的应用能够赋予学生自主决策权，强化任务的探究性与协作性，真正让学生从要我学转变为我要学。为此，这就需要教师设计开放性的学习任务，为学生自主学习提供空间。在教学中，以真实的法律场景为载体，保留任务完成路径的开放性与问题的复杂性，不再提供固定的模板，直接给出真实的案件背景，要求学生自助检索相关的法律条文和司法解释，根据案件的实施撰写起诉状。模拟法庭任务中，重点让学生分析案件的基本事实和争议之处，不预设庭审流程与辩论思路，由学生自主组队后分工负责证据梳理、法律论证、庭审策略制定等环节，鼓励不同团队提出不同的辩护方法。

将学生划分为4~6人小组，以小组为单位完成复杂的任务，明确不同成员的职责与角色，要求成员定期开展交流。例如，在企业合规审查任务中，小组需要明确审查的范围，各小组成员应负责特定模块的研究，并通过集体研讨的方式完成合作。在此过程中充分做好沟通，相互学习取得进步。教师应作为引导者，提出启发性的问题，推动学生的深入思考和探究。^[9]

(三) 构建多元评价体系，破解评价体系单一问题

根据传统评价重结果、轻过程的问题，任务驱动教学模式建立过程与结果并重、多元主体参与的评价机制，确保评价结果能

够充分反映出学生的真实职业能力。为此，这就需要打破仅以成果质量评分为准的单一模式，将评价划分为过程性评价和结果性评价，细化各维度的指标。过程性评价主要聚焦于学生的任务完成过程中的表现，包括自主探究主动性、小组协作完成情况、任务推进效率等，通过小组日记、任务过程记录的方式进行量化评价。结果性评价则需要关注成果的专业性与实用性，包括法律文书的规范性与论证的严谨性，参考实务专家对成果的专业点评建议。

构建校内教师 + 实务专家 + 学生互评的多维度评价机制，确保多方的参与。其中，校内教师更加注重对学生理论知识掌握情况的评价，并对学生的任务完成情况进行评价^[10]。实务专家可以由法官、律师、企业法务组成，根据职业岗位标准对学生的任务成果进行评价，包括法律文书是否符合职业规范，解决方案是否能应对真实法律问题。学生互评则是小组内部以及小组之间的评价，评价的指标包括学生的协作表现、成果展示效果、问题回应能力等，培养学生的批判性思维和自我反思能力。

（四）打造双师型教学团队，解决教师资源不足问题

“双师型”教师是任务驱动教学有效开展的重要支撑。为此，高校应强化师资队伍建设，建立事务部门挂职锻炼的制度，

每年选派一定数量的法律教师来到法院、律所和企业等部门参与挂职锻炼，积累相应的实务经验，提高自身的实践能力，为教学指导工作打下坚实的基础。引进实务专家来到学校兼职任教，邀请法院、法官、资深律师、企业法务等担任校外导师，参与任务设计、成果评价等教学工作，为学生提供实务视角的指导。三是加强教师培训，定期组织任务驱动教学模式等专题培训，提高教师的教学创新能力和实务指导能力。

五、结语

综上所述，在高校法律实践教学中应用任务驱动教学模式，有助于给予学生更多的学习主动权，激发学生的学习积极性，进一步提高学习效率，增强法律学习的体验和感受，从而掌握丰富的法律知识，掌握问题的应对方法。在任务驱动教学模式下，教师应注重情境的营造，科学合理地设计教学任务，从而使学生通过小组合作共同解决问题，相互学习取得进步。展望未来，随着数字技术的发展与法治建设的深入推进，任务驱动教学模式在高校法律实践教学中的应用将更广泛。

参考文献

- [1] 李慧瑶,骆云.“大思政课”视域下高校学生法律援助中心育人功能探析[J].煤炭高等教育,2024,42(02):61-68.
- [2] 何潇悦.基于任务驱动的高校法律事务实践教学改革[J].知识窗(教师版),2022,(03):3-5.
- [3] 周维颖.高校法律教学中课程思政的实践[J].西部素质教育,2021,7(23):30-32.
- [4] 王一凡.司法改革背景下加强高校法律职业伦理教育研究[D].扬州大学,2021.
- [5] 张冲,查文龙.高校法律职业伦理实践教学解析[J].法制博览,2021,(04):189-190.
- [6] 薛岩博.高校法律职业伦理养成教育的特征与途径探赜[J].成才之路,2019,(35):3-4.
- [7] 张云山.高校大学生法律教育的特点与内容摭探[J].成才之路,2019,(34):5-6.
- [8] 杨屹峰.任务驱动教学模式在高校法律实践教学中的应用探索[J].产业与科技论坛,2019,18(20):222-223.
- [9] 陈石清.高校法律教学的反思与完善[J].智库时代,2019,(09):182+186.
- [10] 牛生光.论高校公共课课堂教学有效性的提高——以高职法律公共课为例[J].辽宁高职学报,2018,20(08):29-32.